

南昌市教育局

关于对市教育局 2021 年度预算执行及决算草案情况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的公告

(南昌市教育局)

2022 年，南昌市审计局对我局 2021 年度预算执行及决算草案情况进行了审计，并出具了审计报告。收到审计报告后，我单位高度重视，对审计发现的问题进行了认真研究分析，召开专题会议部署审计查出问题的整改工作，及时落实责任，采取相关措施进行了整改。现将相关审计整改结果公告如下：

一、关于“决策程序不到位”和“未严格执行三重一大制度”的问题

整改情况：已完成整改。制定了《关于印发〈中共南昌市委教育工委南昌市教育局“三重一大”事项集体决策制度〉的通知》（洪教发〔2022〕2号），督促机关各科室和局属学校（单位）严格按文件精神贯彻落实执行到位，进一步健全和完善了内部监督制度。对于会议记录内容和格式进行了规范和明确，提升会议记录的完整性，提高依法决策、民主决策、科学决策水平。

二、关于“政府采购组织架构不健全”的问题

整改情况：已完成整改。制定了《南昌市教育局关于进一步落实局本级采购人采购主体责任的通知》（洪教计字〔2022〕19号），调整完善局本级政府采购领导机构，明确职责权限，切实履职，按照公开透明、公平竞争、诚实信用的原则，加强对货物、工程和服务等政府采购的管理和监督，依法依规进行政府采购。

三、关于“超范围开支退协费用”的问题

整改情况：已完成整改。2021年11月已停止开支退协人员相关费用，审计后，与退协彻底脱钩。我局将定期组织局属学校（单位）分管财务领导、财务人员、采购人员、资产保管员等进行预决算、政府采购、绩效评价、资产处置法律法规和制度的业务培训，强化财经法纪意识，完善内部控制机制。

四、关于“报销加班餐费无审核程序”和“部分培训学习未按要求审批”的问题

整改情况：已完成整改。一是我局再次认真学习了一系列财务管理制度和《南昌市市直机关培训费管理办法》，制定了《南昌市教育局机关干部加班用餐管理规定》；二是严格加班用餐审核和外出培训报批程序，认真填报加班用餐采购申报单和《市直单位干部专题培训班备案审批表》，履行报批程序；三是加强对加班用餐和培训项目经费的监管，对未报备审批的加班用餐不予报销，对无计划、无审批的外出培训不组织安排。

五、下属单位市学校后勤和产业办公室问题

1. 关于“大额资金使用未经集体研究”的问题

整改情况：已完成整改。市评估监测和技术推广中心（事业单位改革后，市学校后勤和产业办公室并入该单位）组织学习了《南昌市教育评估监测和技术推广中心（综合保障中心）“三重一大”事项集体决策制度》，提高党员尤其是领导干部执行民主集中制的自觉性。坚持按照集体领导、民主集中、会议决定的原则议事决策，要求凡属职责范围内的“三重一大”事项，均要求集体讨论决定，坚决保证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议决定得到正确贯彻落实。

2. 关于“会计核算不及时”的问题

整改情况：已完成整改。市评估监测和技术推广中心拟定了财务管理制度，完善了经费报销制度，要求财务人员加强财务管理，及时核算当期费用，规定“跨会计年度一年以上的发票原则上不予以报销，如遇特殊情况需附由分管领导签字的情况说明”，并及时进行会计核算，保证报账凭据的真实性、完整性、及时性。

六、下属单位市十九中学问题

1. 关于“发放服装不合规”和“乘坐飞机未履行审批程序”的问题

整改情况：已完成整改。制定完善了《市十九中学关于进一步完善财务管理的意见》，加强学校财务管理，完善内部控制机制，今后严格落实各项财务制度和完善审批手续。

2. 关于“超额发放烤火费”、“超额报销差旅补贴”和“超额支付工程款”的问题

整改情况：已完成整改。2022年5月审计期间已收回多支付工程款；2022年8月已收回超发的烤火费和差旅补贴。今后严格按照已修订的《关于进一步完善财务管理的意见》

执行，加强学校财务管理，防范财务风险。

3. 关于“应退未退保证金”和“收取电教教材费不规范，未及时退还结余的代收款项”的问题

整改情况：已完成整改。于2022年6-8月已将食堂、体育馆及超市的承租户保证金全部退回到位；审计期间，将收取的电教教材费能退尽退，无法退还部分已上缴财政专户。

4. 关于“应列未列固定资产”的问题

整改情况：已完成整改。2022年6月10号已补登固定资产入库处理，今后将严格按照已修订的《关于进一步完善财务管理的意见》执行，加强国有资产的管理。

6. 关于“工会报销不规范”和“在工会经费中列支行政费用”的问题

整改情况：已完成整改。今后将严格按工会财务规定开支经费，不在工会经费中列支应由行政支出的经费。

特此公告。

